



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 2015-022

2015 年 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贾俊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同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琴（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2015 年上半年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过审计。

目录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1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8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8
第七节 财务报告	40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4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东杰智能	指	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东杰装备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太原东杰装备有限公司
东杰软件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太原东杰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机电安装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东方物流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章程	指	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东杰智能	股票代码	300486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东杰智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anxi Oriental Material Handl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OM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贾俊亭		
注册地址	太原市新兰路 5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30008		
办公地址	太原市新兰路 5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30008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omhgroup.com/		
电子信箱	sec@omhgroup.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新海	李霞
联系地址	太原市新兰路 51 号	太原市新兰路 51 号
电话	0351-3633818	0351-3633818
传真	0351-3633818	0351-3633818
电子信箱	sec@omhgroup.com	sec@omhgroup.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太原市新兰路 51 号）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05,633,372.64	176,874,825.36	1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29,181,344.44	28,045,279.79	4.0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7,937,295.53	27,924,243.43	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3,250,542.15	-52,901,544.37	-0.6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8	-0.51	24.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7	4.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7	4.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42%	8.18%	-9.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0%	8.15%	-12.8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00,633,435.28	675,161,304.21	4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81,247,644.65	378,727,833.45	7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91	3.64	34.90%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138,860,881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半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 是 □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	------

五、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75.25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1,428.14	递延收益确认及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93.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491,459.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7,410.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244,048.9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风险提示

1、行业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智能物流成套装备行业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需求状况与下游行业固定资产投资紧密相关，受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和国民经济增长幅度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发展政策，适时调整公司的经营策略。

2、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控制的难度加大，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经营管理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的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及结构变化的需要，将减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为此，公司将逐步调整公司的经营管理团队，加强管理团队的培训，进一步优化公司的组织结构，降低管理风险。

3、技术风险

公司所处的智能物流成套装备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产品集合了机械、电气自动化、信息技术、应用软件、互联网等技术，如果公司不能紧跟行业的发展，进行技术创新，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将会受到影响。为此，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通过引进行业技术专家，培养专业技术人才，与科研院所进行合作等多种方式进行技术创新，保持技术的领先性。

4、应收账款金额较大风险

由于公司销售模式为订单式生产，业务合同金额大、执行及结算周期长。通常采取“预收合同款+发货款+终验收款+质保金”的收款方式，客户代表性的支付模式为“3:3:3:1”，即合同生效后支付 30%，产品发货前后支付 30%，客户终验收合格后支付 30%，质保期结束后付清余款 10%。收入确认以客户对产品的终验收合格为标准，存在客户延迟验收以及产生坏账的风险。为了控制应收账款的风险，公司在业务合同执行过程中加强货款的管理与监控，及时督促客户进行验收并支付验收款，严格执行信用期管理制度，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足额计提坏账准备，减少财务风险。

5、存货金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在终验收前，发生的成本均以存货方式体现，由于产品从组织生产到终验收的周期较长，相应导致了存货金额较大。随着公司业务开展，公司存货的规模可能会继续增加。由于经济环境、客户需求、产品质量等因素可能导致项目终验收延迟、项目暂停甚至出现客户项目终止导致存货减值的情形。为此，公司加强存货的管理，在没有收到客户预付账款前不投入项目的专用部件。以减少项目暂停或取消后的减值，减少财务风险。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2015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563.3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16.26%；实现营业利润 2,900.36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8.88%；实现净利润 2,918.13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4.05%。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度经营目标，不断提升主营业务智能物流运输系统、智能物流仓储系统、机械式立体停车库的技术集成能力，努力开拓市场，并加强了相关软件开发和 AGV 智能搬运机器人等业务的延伸拓展。在智能物流运输系统业务方面，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并抓住国内新能源汽车发展的有利时机，加大市场拓展。同时，公司积极研发滑块、交叉带等分拣系统，拓展电商物流等分拣系统业务。在巩固主营业务的同时，公司积极开发相关物流软件和拓展 AGV 智能装备业务的市场应用，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新产品研发和技术支持。2015 年上半年公司研发支出为 895.75 万元(含东杰软件研发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96.37%，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36%。通过加强研发项目的投入力度和绩效考核，提升公司的创新能力和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的部分研发项目已在争取尽快完成中试和小批量试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了管理模式、管理流程和绩效考核方案，加强了内控管理和内部审计，加强了费用的管理和控制。报告期内，公司以建立学习型组织为目标，注重员工整体素质的提高。公司完善了新入职员工的考评，并针对企业发展和员工知识更新的需求，制定了年度培训计划，不断地完善培训组织管理，考核培训效果；同时公司还完善了员工晋升机制，重视月度先进人物的推荐和表彰，使得公司一批年轻的技术骨干脱颖而出，在工作中发挥了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公司建立并有效运行了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关注环境、关注员工的身心健康，在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也注重社会效益的提升。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05,633,372.64	176,874,825.36	16.26%	本期完工项目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141,786,479.79	119,362,509.99	18.79%	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销售费用	9,834,950.64	5,607,113.12	75.40%	主要是售后服务费增加
管理费用	22,353,605.02	15,516,952.12	44.06%	主要是研发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623,203.47	-397,921.07	-256.61%	主要是现金折扣增加
所得税费用	3,479,817.92	4,220,527.61	-17.55%	
研发投入	8,957,481.76	4,561,564.21	96.37%	增加了直接研发投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50,542.15	-52,901,544.37	-0.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6,347.00	-2,496,548.65	-128.57%	固定资产投资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684,137.88	-10,644,118.80	2793.36%	股票发行收到募集资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727,248.73	-66,042,211.82	444.82%	主要是股票发行收到募集资金

2、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 公司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0,561.10 万元, 其中主要产品智能物流输送系统实现收入 7,191.64 万元,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34.98%, 同比下降 44.91%, 主要原因是受宏观经济不景气的影响, 主要下游行业汽车行业增速放缓, 2014 年该产品合同承揽量降低导致本期销售收入同比降低。智能物流仓储系统实现收入 11,866.85 万元, 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57.72%, 同比上升 159.53%, 主要原因是近年来物流仓储系统市场发展迅速, 需求量大, 公司 2014 年合同承揽量同比大增, 从而导致本期销售收入大幅增加。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及订单执行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是智能物流输送系统、智能物流仓储系统、机械式立体停车系统的销售、研发、设计和生产。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工程机械、制药等行业。2015 年上半年,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563.34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 16.26%; 实现营业利润 2,900.36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 8.88%; 实现净利润 2,918.13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 4.05%。

(2)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智能物流输送系统	71,916,425.50	51,649,905.21	28.18%	-44.91%	-42.99%	-7.93%

智能物流仓储系统	118,668,547.03	80,169,922.59	32.44%	159.53%	180.74%	-13.60%
机械式立体停车系统	13,373,803.41	8,534,539.50	36.18%			
其它	1,652,225.33	1,410,635.97	14.62%	208.68%	829.94%	-79.78%
分地区						
东北地区	914,529.91	863,549.27	5.57%	-82.16%	-75.49%	-82.17%
西南地区	8,974,358.98	7,920,315.15	11.75%	-82.67%	-77.61%	-62.93%
华北地区	115,352,893.76	77,403,850.17	32.90%	7241.37%	6382.78%	37.01%
华东地区	44,880,683.76	30,662,187.04	31.68%	-19.74%	-12.91%	-14.46%
华南地区	35,488,534.86	24,915,101.64	29.79%	-43.12%	-43.37%	1.05%

4、其他主营业务情况

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或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或客户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前五大供应商

单位：元

供应商（序号）	采购物资	采购金额
1	型材，板材	8,572,576.79
2	电机减速机	8,364,908.82
3	电器	6,291,233.31
4	机器人系统	5,723,000.00
5	电机减速机	5,278,836.00
小计		34,230,554.92

报告期内，从采购物资来看，与同期变化不大，但前五大采购供应商有所变化，属于项目进行过程中的正常变化，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无任何影响。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前五大客户

单位：元

客户（序号）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88,529,914.53	43.05
2	21,690,178.63	10.55
3	17,000,000.00	8.27
4	12,414,957.26	6.04
5	10,769,230.77	5.24
合计	150,404,281.19	73.14

由于公司所提供的产品系主要用于客户的产能建设，因客户产能建设计划的不连续性，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与同期相比除部分项目合作方较为稳定外，其余客户变化较大。报告期内，公司的客户结构与下游行业分布一致，符合行业特征，均主要属于汽车、医药、食品饮料、工程机械等行业。

6、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参股公司信息。

7、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研发投入，共计研发投入 895.7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96.37%，占营业收入的 4.36%。报告期内公司的具体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拟达到的目标	目前所处阶段
1	激光导航 AGV 开发系统	针对汽车、立体仓储、物流配送等高智能化、高精度的、高产能的需要，开发激光导航式 AGV 系统。	研发阶段
2	摩擦驱动式滑橇输送系统	采用摩擦驱动力对支撑工件的橇体进行连续、平稳的输送，实现高效、节能、无污染。	研发阶段
3	夹抱式箱式货叉	采用同步齿形带传动的夹抱式箱式货叉，该货叉可以根据物流箱的尺寸在一定范围之内自动调整宽度，货叉上的物流箱可以通过货叉自带的输送机调整位置。	研发阶段
4	交叉带式分拣输送机	是一种由若干小载货单元组成的带式输送机，每个小输送单元相互连接，其上还另外设置有垂直于输送方向的输送带。在货物在输送机的带动下高速运行，当到达分拣工位后，小输送单元的输送带高速转动，将货物甩出输送机，实现货物快速分拣。	研发阶段
5	多层沉箱式停车设备	配置平稳的升降装置、智能化控制系统、系统安全保护、车辆引导系统等，设备采用整体安装于地面以下的方式，其容车密度大，不占用地面以上空间、不影响周边楼房采光等。	研发阶段
6	摩擦滑橇系统用高速移	一种通过伺服控制的并能可靠高速运行和定位的移行机系统，解决	研发阶段

	行机	滑梯输送系统中移行机远距离输送节拍不满足的缺陷。	
7	双举升合装 AGV	该 AGV 是一种用于汽车总装线上车身与动力总成悬挂系统合装的 AGV, 该 AGV 通过激光定位能准确的与它上方的车体输送线同步运行, 方便工人装配。它配备有两套举升机构, 并且这两套举升机构能根据汽车轴距的不同, 适当的调整它们之间的距离、高度等。	研发阶段
8	AGV 差速驱动机构	该设备是一台 AGV 的最核心的部件, 通过电机带动一套差速机构, 实现了 AGV 的直线运行和转弯的动作, 并随着 AGV 接收到的位置信号和程序设定好的行走路线, 它可以自动调整运行速度和方向, 以保持 AGV 按照设定的路线行驶。	研发阶段
9	平面移动式自动化立体车库	开发了一种可以通过夹抱汽车轮胎来移动汽车的智能小车, 配有智能小车移行输送机、旋转升降机等设备, 安全快速的将汽车送入车库。	研发阶段
10	直线驱动的摆杆输送机	该输送机不同于以前的角驱动, 采用了新式直线驱动方式, 并将承载摆杆悬挂在轨道下方, 便于系统布置, 减少了回转链轮, 降低了系统成本。	研发阶段
11	OMH-AVI 自动车体识别跟踪系统	主要用与生产商提高自动化水平, 实时跟踪车体的信息及位置情况, 以及与上位 ERP 系统进行数据交换及共享, 并提供相应的管理和信息查询, 实现以下功能:1.生产监视 2.数据采集 3.工艺管理 4.品质管理 5.报表管理 6.生产排程 7.基础资料 8.OEE 指标分析 9.薪资管理 10.数据共享 11.任务派工 12.能力平衡分析。	研发阶段
12	OMH 供应链云平台	对供应链上的信息流, 资金流和物流进行统一综合管控, 节约物流成本, 降低存货水平, 降低采购成本, 促进供应商管理, 减少循环周期, 收入和利润增加, 以企业供应链业务为核心, 物流业务为驱动, 围绕终端用户业务需求对供应链上的信息流, 资金流和物流进行统一综合管控, 使整个供应链产生最大价值。功能包含销售管理, 采购管理, 仓储管理, 分拣管理, 配送管理以及这些供应链环节所涵盖的人员管理, 绩效管理, 服务管理等管控功能。	研发阶段

8、核心竞争力不利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9、公司业务相关的宏观经济层面或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及公司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制造业升级是我国现代化发展的必经之路, 智能装备替代人工可以显著提高生产效率和减少人为误差在生产环节出现的概率, 从而显著提高加工质量, 满足复杂工艺的生产。因此, 发展高端智能装备是制造业升级的突破口, 也是中国制造业未来发展的方向和重点。近几年来, 国家明确指出高端智能装备是制造业领域中的重点方向, 关系到国家的经济发展潜力和未来发展空间, 国务院及各部委先后出台了鼓励和支持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相关文件, 各级地方政府也在大力发展智能制造装备产业。智能装备的发展通过加快新兴科技如人工智能、物联网、云平台等的建设与传统装备制造产业融合, 将形成新兴装备制造产业集群, 加强工业生产的智能化、柔性化、信息化。

东杰智能以智能物流输送系统、智能物流仓储系统、机械式立体停车系统、自动化控制系统及软件管理系统集成等智能装备成为主营业务, 服务于汽车、工程机械、制药、现代物流等众多领域。智能物流输送系统行业主要服务于汽车制造、工程机械、钢铁等行业, 在目前国内汽车和工程机械等行业增速明显放缓的背景下, 公司一方面通过提升产品的竞争力,

来维持市场份额；另一方面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来扩大公司整体经营规模。智能物流仓储系统随着现代物流服务业的发展呈现快速发展的趋势，公司在不断开发新的产品满足客户更多需求的同时，强化公司的内部管理，提升持续发展能力。

随著土地资源的日益紧张，停车难的问题越来越突显，因此机械式停车市场越来越受到关注。尤其是在新建小区的开发中，开发商大多都选择地下两层机械式立体停车，来缓解小区停车位紧张的状况。目前机械式立体停车系统生产厂家众多，但良莠不齐。公司在不断开发塔式停车系统、平面移动式停车系统等新产品的同时，通过对技术的标准化、通用化等手段，来降低产品的成本，提升合同承揽能力。

公司在智能物流输送系统、智能物流仓储系统领域均处于行业领先的地位，报告期内公司行业地位未发生明显的变化。

10、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2015年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执行正常，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度经营计划主要完成了：

1、完善营销机制，拓宽应用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将销售业务按照工业自动化业务、立体库业务、停车库业务、应用软件和AGV业务等进行明确划分，每个业务板块均配备的相应的营销人员，并根据有利于销售业务开展划分了销售区域，同时兼顾考虑了不同业务之间的配合和协调，以提高公司整体营销效率。公司加强人员引进和招聘，提高销售人员的素质和综合能力，并继续加强营业技术部复合型人才的培养。

2、加大研发费用投入，提升技术创新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共13项，上述研发项目的立项，既立足于目前主营业务的升级换代，也着眼于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为了提升公司研发实力，公司把一批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和硕士毕业的优秀人才补充到研发队伍中，并加大了产学研合作开发的力度，探索通过重点实验室等研发平台，利用高校和科研院所的智力和实验条件优势，有利于加快研发步伐，降低技术风险。公司加强研发的组织管理，建立协调机制，从资金、人员、研发条件等方面确保研发项目按期推进。

3、加强人力资源管理，提升人员素质

报告期内，公司以建立学习型组织为目标，注重员工整体素质的提高。加强了人力资源管理，建立起长效机制，完善了对新招聘的员工的考评体系，并根据其入职后每个月的工作表现，及时给予评价。公司完善了在职员工的培训机制和考评体系，人力资源部根据岗位能力的需要，不断地组织业务培训，通过业务培训，提升工作效率。

4、完善内部控制，降低经营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了项目总调的协调作用，沟通各部门计划的执行，保证各部门互相之间工作协调。公司加强在公司内部的机电配套和模拟程序调试工作，减少现场的工作量，提高安装现场的工作效率。对于项目执行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建立起项目决策委员会快速决策机制，提高了工程项目的响应速度。公司严格执行内部审计制度，加强投资、项目采购、现场采购等重点环节的源头控制，增强公司全员的内控意识，提高了公司抗风险能力。

11、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详见本半年度报告之“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之“七、重大风险提示”

二、投资状况分析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403.6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199号）批准，山东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杰智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472 万股，每股发行价 8.9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1,039.68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4,636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26,403.6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验证，并出具了天健验[2015]2-32 号《验资报告》。为充分把握市场机遇，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上进行了前期投入。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 13,76.21 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00 台/套工业自动化智能物流装备扩建项目	否	12,525.00	12,525.00	7.56	482.48	3.85%				不适用	否
年产 50 座物流仓储成套设备扩建项目	否	12,987.00	12,987.00	37.97	612.22	4.71%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500.00	6,500.00	41.33	281.51	4.33%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2,012.00	32,012.00	86.86	1,376.21	--	--			--	--
超募资金投向：无超募资金											
合计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	不适用										

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年产 50 座物流仓储成套设备扩建项目”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的议案》、《关于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关于变更“年产 100 台套工业自动化智能物流装备扩建项目”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的议案》。将“年产 50 座物流仓储成套设备扩建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原先的太原经济技术开发区唐槐路 84 号变更为太原不锈钢产业园区，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太原东杰装备有限公司变更为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原先的太原市新兰路 51 号变更为太原不锈钢产业园区；将“年产 100 台/套工业自动化智能物流装备扩建项目”实施地点由原先的太原经济技术开发区唐槐路 84 号变更为上海市，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太原东杰装备有限公司变更为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计人民币 1,376.21 万元。天健会计师对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5]2-302 号）。公司将以等额的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2、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3、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有关盈利预测、计划或展望的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预计 2015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2.03 至 2.20 亿元，净利润 2,805 至 3,078 万元，净利润同比增长 0%至 10%。

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测一致。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为保持业务发展充足的现金，2015 年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	补充流动资金

八、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三、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山西振东泰盛制药有限公司	12,815.20	1,281.52	1,194,000.00	119,400.00
山西振东医药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	3,000.00	150.00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500.00		
合计	15,815.20	1,581.52	1,197,000.00	119,550.00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租赁给太原俊亭投资管理部（有限合伙）、太原祥山投资管理部（有限合伙）办公室各一间，参照周边租赁市场平均价格确定年租金各 5000 元，按照合同约定，每个租赁期的期初收取租金并确认收入。

为公司带来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的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六、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姚卜文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均归公司所有。	2015年6月16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股东祥山投资、境界投资、俊亭投资、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单位/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均归公司所有。	2015年6月16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

王志、东辉投资				的情况。
公司董事 姚卜文、 王志	<p>在担任公司的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如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如在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其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若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以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为准）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p> <p>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均归公司所有。</p>	2015年6月16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姚卜文	<p>在承诺的持股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若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价格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在实施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p> <p>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均归公司所有。</p>	2015年6月16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股东 祥山投资、境界投资、俊亭投资、王志、东辉投资	<p>在满足本人/本单位其他承诺的前提下，在承诺的持股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比例最高可至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00%，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若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价格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在实施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p> <p>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均归公司所有。</p>	2015年6月16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姚长杰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若本人依法继承公司股份，并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人将承继姚卜文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所出具的承诺，直至承诺期满，既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在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期间，若本人依法继承公司股份，并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即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p>	2015年6月16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p>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如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如在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其所持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若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以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为准）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在上述承诺履行期间，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p> <p>若本人依法继承公司股份，并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人将承继姚卜文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所出具的承诺，即在上述承诺的持股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若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价格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在实施减持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p> <p>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取得的收益均归公司所有。</p>			
<p>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公司就发行上市后稳定股价相关事宜承诺如下：</p> <p>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p> <p>公司上市后 3 年内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的规定，则触发公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p> <p>2、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p> <p>（1）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控股股东应通过增持公司股份的方式以稳定公司股价，并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以下简称“增持通知书”），增持通知书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确定方式、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公司控股股东应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3 个月内以不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资金增持股份，但在上述期间如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控股股东可中止实施增持计划。</p> <p>（2）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应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如期间存</p>	<p>2015 年 6 月 16 日</p>	<p>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p>	<p>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p>

	<p>在 N 个交易日限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股票，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N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通知书，增持通知书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确定方式、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3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其累计增持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薪酬总额及公司对其现金股利分配总额之和的 30%。如上述期间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中止实施增持计划。对于未来新选举的董事及新聘的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p> <p>(3) 控股股东上市后三年内单次或多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后三年内单次或多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p> <p>(4) 公司董事会应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告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回购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区间、回购资金来源、回购对公司股价及公司经营的影响等内容。公司应于触发回购义务起 3 个月内以单次不少于人民币 300 万元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且一年内公司单次或多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 1,000 万元；公司一次或多次实施回购后，剩余回购资金不足 300 万元的，下次回购可以 1,000 万元与已使用回购资金的差额进行回购。在上述期间如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公司可中止回购股份计划。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5) 在触发稳定股价条件时，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公司回购股份依次履行。</p> <p>(6) 公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在履行上述增持或回购义务时，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其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p> <p>(7) 公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在履行上述增持或回购义务时，如根据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需要顺延或调整履行增持或回购义务的时点的，依法顺延或调整。</p> <p>(8) 任何对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修订均应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3、未能履行增持或回购义务的约束措施</p> <p>(1) 如控股股东已向公司送达增持通知书但未能实际履</p>			
--	---	--	--	--

	<p>行增持义务的，则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p> <p>(2) 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其增持义务的，则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增持义务。</p> <p>(3) 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①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 如控股股东、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影响公司上市地位的，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控股股东、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现金分红用于股份回购计划。</p>			
<p>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公司就发行上市后稳定股价相关事宜承诺如下：</p> <p>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p> <p>公司上市后 3 年内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规定，则触发公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p> <p>2、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p> <p>(1) 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司控股股东应通过增持公司股份的方式以稳定公司股价，并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以下简称“增持通知书”），增持通知书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确定方式、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公司控股股东应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3 个月内以不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资金增持股份，但在上述期间如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控股股东可中止实施增持计划。</p> <p>(2) 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应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如期间存在 N 个交易日限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股票，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N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通知书，增持通知书应包括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确定方式、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3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其累计增持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薪酬总额及公司对其现金股利分配总额之和的 30%。如上述期间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中止实施增持计划。对于未来新选举的董事</p>	<p>2015 年 6 月 16 日</p>	<p>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p>	<p>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p>

	<p>及新聘的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p> <p>(3) 控股股东上市后三年内单次或多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后三年内单次或多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p> <p>(4) 公司董事会应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告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回购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区间、回购资金来源、回购对公司股价及公司经营的影响等内容。公司应于触发回购义务起 3 个月内以单次不少于人民币 300 万元资金回购公司股份，且一年内公司单次或多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 1,000 万元；公司一次或多次实施回购后，剩余回购资金不足 300 万元的，下次回购可以 1,000 万元与已使用回购资金的差额进行回购。在上述期间如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公司可中止回购股份计划。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5) 在触发稳定股价条件时，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公司回购股份依次履行。</p> <p>(6) 公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在履行上述增持或回购义务时，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其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p> <p>(7) 公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在履行上述增持或回购义务时，如根据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需要顺延或调整履行增持或回购义务的时点的，依法顺延或调整。</p> <p>(8) 任何对稳定股价具体措施的修订均应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3、未能履行增持或回购义务的约束措施</p> <p>(1) 如控股股东已向公司送达增持通知书但未能实际履行增持义务的，则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控股股东履行其增持义务。</p> <p>(2) 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其增持义务的，则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增持义务。</p> <p>(3) 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①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果未履</p>			
--	--	--	--	--

	<p>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 如控股股东、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影响公司上市地位的，则公司有权将应付控股股东、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现金分红用于股份回购计划。</p> <p>(三) 信息披露的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p> <p>1、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信息披露事宜承诺如下：</p> <p>(1)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次发行及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以及及时性承担单独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公司承诺若在公司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因本次发行及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对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该期间内银行同期 1 年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p> <p>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承诺若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因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若因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主动沟通、尽快赔偿、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沟通赔偿，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p> <p>(3) 为进一步细化上述承诺函，对回购和赔偿的实施制定方案如下：</p> <p>①回购新股、收购股份、赔偿损失义务的触发条件</p> <p>经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p>			
--	--	--	--	--

	<p>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负有所承诺的购回股份或赔偿损失的义务。</p> <p>②公告程序</p> <p>公司应在本次发行及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的当日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公告后每 5 个交易日定期公告相应的购回股份或赔偿损失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p> <p>③约束措施</p> <p>若上述购回股份或赔偿损失的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并且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关于回购股份或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若违反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公司	<p>1、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本次发行后，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由于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存在周期，项目收益需要在完工后逐步体现，发行当年的净利润增幅将低于净资产的增幅，可能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与上年同期相比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p> <p>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拟通过加强募集资金有效使用、加快募投项目实施、完善利润分配政策等方式，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增厚未来收益，以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并承诺如下：</p> <p>（1）保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安全、规范使用以确保资金的安全使用，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规定公司上市后建立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在后续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公司将专款专用，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进行管理，强化公司、存储银行、保荐机构的三方监管，合理防范资金使用风险；公司还将及时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充分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与决策权。</p> <p>（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从而保障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已经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先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同时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提升公司股票的短期及长期价值。</p> <p>（3）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详细规定了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形式、现金分红的比例、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和决策机制、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利润分配政策程序；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p>	2015 年 6 月 16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p>配，且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同时公司制定了上市后三年的分红回报规划。</p> <p>(4) 其他方式：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并参照上市公司较为通行的惯例，继续补充、修订、完善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各项制度并予以实施。</p> <p>2、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p> <p>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上述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承诺若上述措施未能得到有效履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公司	<p>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p> <p>2、利润分配形式、现金分红比例、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公司当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连续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以下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4）公司发展阶段不宜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原则上，公司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若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迅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同时，制订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p>	2015 年 6 月 16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p>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超过 2,000 万元；（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p> <p>3、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公司当年未分配利润将用于生产经营或者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p> <p>4、利润分配政策研究论证程序：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政策或者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并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由董事会充分论证，并听取独立董事、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对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还应详细论证其原因及合理性。</p> <p>5、利润分配政策决策机制：董事会应就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做出预案，该预案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发表独立意见；对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还应在相关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和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且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若公司有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则应经外部监事表决通过，并发表意见。股东大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并且相关股东大会会议应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与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或修改提供便利。</p> <p>6、利润分配履行的决策程序：</p> <p>（1）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方案。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方案论证过程中，需与独立董事充分讨论，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核。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未对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异议的，利润分配预案将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提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p> <p>（2）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p>			
--	--	--	--	--

	<p>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p> <p>(3)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 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p> <p>(4)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现行政策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实发生冲突的, 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需分别经监事会和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 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提案中应详细说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p> <p>(5) 如公司董事会决定不实施利润分配, 或利润分配方案中不含现金分配方式的, 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不实施利润分配或利润分配方案中不含现金分配方式的理由以及留存资金的具体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p> <p>(6)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 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 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p> <p>7、利润分配规划与计划: 公司发行上市后, 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 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公司价值目标, 持续采取积极的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政策, 注重对投资者回报, 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 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 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p> <p>公司确定上市后三年的分红回报计划: 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 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除上述年度股利分配外, 公司可根据具体情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p>			
<p>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姚卜文及共同实际控制人姚长</p>	<p>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姚卜文及共同实际控制人姚长杰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具体内容如下: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 本人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公司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亦不生产任何与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若公司认为本人从事了对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本人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该等业务。</p>	<p>2015 年 6 月 16 日</p>	<p>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p>	<p>截止报告期末, 承诺人遵守承诺, 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p>

<p>杰，公司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p>	<p>若公司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公司。如果本人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公司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公司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本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行为。如因本人违反本承诺而导致公司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将由本人予以全额赔偿。</p> <p>公司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公司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若公司认为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从事了对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该等业务。若公司提出受让请求，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公司。如果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公司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公司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行为。如因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违反本承诺而导致公司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将由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予以全额赔偿。</p>			
<p>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姚卜文及共同实际控制人姚长杰，公司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p>	<p>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姚卜文及共同实际控制人姚长杰就规范关联交易出具承诺函：股东大会审议与本人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有关的关联交易事项时，本人所代表的股份数将不参与投票表决，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董事会会议审议与本人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有关的关联交易事项时，本人将对该项决议回避表决，也不委托其他董事代理行使表决权。本人承诺不利用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地位与身份，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本人将尽可能避免由本人控制或参股的企业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以确保发行人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得到有效的保护。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承诺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按照公平、合理、通常的商业准则进行。如违反上述承诺，通过发行人及时公告违反承诺的事实及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给其他投资者或者公司造成损失的，应依法进行赔偿；在依法履行承诺前，发行人暂停向本人进行分红。</p>	<p>2015 年 6 月 16 日</p>	<p>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p>	<p>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p>

		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规范关联交易出具承诺函：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将尽可能避免由本公司/本合伙企业/本人控制或参股的企业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以确保发行人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得到有效的保护。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承诺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按照公平、合理、通常的商业准则进行。如违反上述承诺，通过发行人及时公告违反承诺的事实及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给其他投资者或者公司造成损失的，应依法进行赔偿；在依法履行承诺前，发行人暂停向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进行分红。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姚卜文及共同实际控制人姚长杰	如将来因任何原因出现公司及其子公司补缴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及其滞纳金或被相关部门处罚之情况，本人将无条件支付所有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及其滞纳金、罚款款项，由此可能产生的劳动仲裁和诉讼事项而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全部由本人承担。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公司有权依据本约束措施扣留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从公司获取的工资、奖金、补贴、股票分红等收入，用以承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承担的社会保障和住房公积金责任和义务，并用以补偿公司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2015 年 6 月 16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截止报告期末，承诺人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4,140,881	100.00%						104,140,881	75.00%
1、国家持股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104,140,881	100.00%						104,140,881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4,776,090	43.00%						44,776,090	32.25%
境内自然人持股	59,364,791	57.00%						59,364,791	42.7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34,720,000				34,720,000	34,72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0		34,720,000				34,720,000	34,720,000	25.00%
三、股份总数	104,140,881	100.00%	34,720,000				34,720,000	138,860,881	100.00%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原因：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199号）批准，山东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杰智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472 万股。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199号）批准，山东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杰智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472 万股，每股发行价 8.94 元，并与 2015 年 6 月 30 日在深交所挂牌上市。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199号）批准。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社会公众股已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工商变更登记正在办理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姚卜文	49,276,944	0	0	49,276,944	首发限售	2018年6月30日
太原祥山投资管理部（有限合伙）	11,337,619	0	0	11,337,619	首发限售	2016年6月30日
杭州境界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863,206	0	0	10,863,206	首发限售	2016年6月30日
太原俊亭投资管理部（有限合伙）	10,660,844	0	0	10,660,844	首发限售	2016年6月30日
王志	7,100,465	0	0	7,100,465	首发限售	2016年6月30日
长治市东辉一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827,815	0	0	5,827,815	首发限售	2016年6月30日
山东航海销售有限公司	3,642,384	0	0	3,642,384	首发限售	2016年6月30日
丁全石	2,987,382	0	0	2,987,382	首发限售	2016年6月30日
上海古美盛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444,222	0	0	2,444,222	首发限售	2016年6月30日
合计	104,140,881			104,140,881	--	--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2,495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姚卜文	境内自然人	35.49%	49,276,944	0	49,276,944	0		
太原祥山投资管理部（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7%	11,337,619	0	11,337,619	0		

杭州境界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82%	10,863,206	0	10,863,206	0		
太原俊亭投资管理部（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8%	10,660,844	0	10,660,844	0		
王志	境内自然人	5.11%	7,100,465	0	7,100,465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8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0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6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58,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500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00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3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0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2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0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03,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5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78,500	人民币普通股	78,500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股票期权情况

1、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获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姚长杰	董事长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姚卜文	董事	现任	49,276,944	0	0	49,276,944	0	0	0	0
王志	董事	现任	7,100,465	0	0	7,100,465	0	0	0	0
李祥山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贾俊亭	董事、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李大鹏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房殿军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吴清一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武世民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谢晋鹏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张兵清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李静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张新海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武同铭	财务总监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朱忠义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合计	--	--	56,377,409	0	0	56,377,409	0	0	0	0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6,657,964.61	84,835,507.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871,560.00	26,199,763.20
应收账款	265,832,231.43	228,592,849.99
预付款项	18,774,724.08	18,170,894.9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456,284.86	16,846,414.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3,143,160.63	136,472,980.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67,192.86	9,079,197.12
流动资产合计	840,203,118.47	520,197,607.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2,503,919.06	92,704,120.05
在建工程	2,903,194.74	2,195,905.6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890,995.44	32,212,887.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7,308.88	311,890.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81,598.77	5,825,608.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003,299.92	21,713,283.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430,316.81	154,963,696.36
资产总计	1,000,633,435.28	675,161,304.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6,184,365.99	36,839,480.79
应付账款	89,641,224.45	96,129,914.17

预收款项	121,788,939.20	139,239,959.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127,495.92	6,421,552.33
应交税费	4,782,071.51	6,066,689.7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996,344.41	1,469,096.9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0,520,441.48	286,166,693.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865,349.15	10,266,777.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65,349.15	10,266,777.29
负债合计	319,385,790.63	296,433,470.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8,860,881.00	104,140,88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1,175,919.00	42,859,119.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332,295.30	1,030,628.54
盈余公积	22,368,324.61	22,368,324.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7,510,224.74	208,328,880.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81,247,644.65	378,727,833.4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1,247,644.65	378,727,833.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00,633,435.28	675,161,304.21

法定代表人：贾俊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同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琴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5,122,807.03	43,062,314.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871,560.00	26,199,763.20
应收账款	265,822,731.43	228,592,849.99
预付款项	10,739,597.40	30,999,748.8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116,809.25	16,447,651.68
存货	136,543,815.85	103,946,932.4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46,931.37	3,707,092.81
流动资产合计	801,664,252.33	452,956,353.9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3,416,155.02	83,416,155.0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624,062.02	29,103,467.88
在建工程	2,903,194.74	2,195,905.6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893,376.26	15,010,977.6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6,809.00	97,89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81,598.77	5,825,608.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481,318.00	21,200,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4,286,513.81	156,850,505.51
资产总计	965,950,766.14	609,806,859.5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6,184,365.99	37,250,000.00
应付账款	108,939,160.25	69,035,177.11
预收款项	121,711,161.42	139,239,959.55
应付职工薪酬	2,243,563.49	2,280,920.83
应交税费	2,191,261.93	3,467,762.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194,701.33	570,924.0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1,464,214.41	251,844,743.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71,8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1,271,800.00
负债合计	321,464,214.41	253,116,543.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8,860,881.00	104,140,88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1,175,919.00	42,859,119.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332,295.30	1,030,628.54
盈余公积	22,204,964.92	22,204,964.92
未分配利润	200,912,491.51	186,454,722.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4,486,551.73	356,690,315.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65,950,766.14	609,806,859.50

法定代表人：贾俊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同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琴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5,633,372.64	176,874,825.36
其中：营业收入	205,633,372.64	176,874,825.3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6,629,795.95	145,044,596.49
其中：营业成本	141,786,479.79	119,362,509.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33,090.30	2,688,306.91
销售费用	9,834,950.64	5,607,113.12
管理费用	22,353,605.02	15,516,952.12
财务费用	623,203.47	-397,921.07
资产减值损失	398,466.73	2,267,635.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003,576.69	31,830,228.87
加：营业外收入	3,982,221.18	439,129.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760.26	
减：营业外支出	324,635.51	3,551.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635.51	3,551.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661,162.36	32,265,807.40
减：所得税费用	3,479,817.92	4,220,527.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81,344.44	28,045,279.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181,344.44	28,045,279.79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181,344.44	28,045,279.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181,344.44	28,045,279.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8	0.2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8	0.27

法定代表人：贾俊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同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 琴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05,585,360.24	176,811,716.81
减：营业成本	161,867,488.81	127,632,770.7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06,954.74	2,462,231.93
销售费用	9,958,597.69	5,662,293.07
管理费用	16,883,708.77	12,100,331.31
财务费用	335,919.11	-51,839.61
资产减值损失	374,423.96	2,284,231.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58,267.16	26,721,697.90
加：营业外收入	1,579,180.26	3,999.0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760.26	
减：营业外支出	324,635.51	3,551.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635.51	3,551.4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412,811.91	26,722,145.50
减：所得税费用	1,955,042.61	3,734,834.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457,769.30	22,987,310.5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457,769.30	22,987,310.5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贾俊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同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琴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789,519.85	86,091,018.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66,126.42	274,256.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11,324.84	12,540,461.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866,971.11	98,905,737.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324,102.11	92,652,866.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155,204.09	21,522,819.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831,694.99	21,071,984.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06,512.07	16,559,61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117,513.26	151,807,281.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50,542.15	-52,901,544.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824.00	1,47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24.00	1,479.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27,171.00	2,498,027.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27,171.00	2,498,027.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6,347.00	-2,496,548.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7,396,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496,8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0,544,118.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2,662.12	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2,662.12	10,644,118.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684,137.88	-10,644,118.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727,248.73	-66,042,211.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600,930.68	76,831,389.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328,179.41	10,789,177.64

法定代表人：贾俊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同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琴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652,345.35	86,017,181.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16,045.41	6,328,882.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168,390.76	92,346,064.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436,734.80	83,314,381.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03,328.67	7,117,194.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27,012.78	19,682,313.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806,738.67	15,852,803.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273,814.92	125,966,692.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05,424.16	-33,620,628.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824.00	1,47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24.00	1,479.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34,254.00	522,63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34,254.00	522,63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3,430.00	-521,15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7,396,8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496,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544,118.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2,662.12	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2,662.12	10,644,118.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684,137.88	-10,644,118.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7,965,283.72	-44,785,905.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27,738.11	51,417,107.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793,021.83	6,631,202.26

法定代表人：贾俊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同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琴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140,881.00				42,859,119.00			1,030,628.54	22,368,324.61		208,328,880.30		378,727,833.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140,881.00				42,859,119.00			1,030,628.54	22,368,324.61		208,328,880.30		378,727,833.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720,000.00				238,316,800.00			301,666.76			29,181,344.44		302,519,811.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181,344.44		29,181,344.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720,000.00				238,316,800.00								273,036,8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	34,720,000.00				238,316,800.00								273,036,800.00

普通股	,000.00				,800.00								,8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01,666.76					301,666.76
1. 本期提取								845,934.36					845,934.36
2. 本期使用								544,267.60					544,267.6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860,881.00				281,175,919.00			1,332,295.30	22,368,324.61			237,510,224.74	681,247,644.6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所有者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东权益	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140,881.00				42,859,119.00				18,087,313.42		168,918,957.49		334,006,27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140,881.00				42,859,119.00				18,087,313.42		168,918,957.49		334,006,270.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1,285.46			17,631,191.69		18,332,477.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045,279.79		28,045,279.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414,088.10		-10,414,088.1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14,088.10		-10,414,088.1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01,285.46						701,285.46
1. 本期提取							836,328.12						836,328.12
2. 本期使用							135,042.66						135,042.6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140,881.00				42,859,119.00		701,285.46	18,087,313.42		186,550,149.18			352,338,748.06

法定代表人：贾俊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同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琴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140,881.00				42,859,119.00			1,030,628.54	22,204,964.92	186,454,722.21	356,690,315.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140,881.00				42,859,119.00			1,030,628.54	22,204,964.92	186,454,722.21	356,690,315.67

	881.00				9.00			.54	4.92	,722.21	15.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720,000.00				238,316,800.00			301,666.76		14,457,769.30	287,796,236.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457,769.30	14,457,769.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720,000.00				238,316,800.00						273,036,8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4,720,000.00				238,316,800.00						273,036,8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01,666.76			301,666.76
1. 本期提取								845,934.36			845,934.36
2. 本期使用								544,267.60			544,267.6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860,				281,175,9			1,332,295	22,204,96	200,912	644,486,5

	881.00				19.00			.30	4.92	,491.51	51.73
--	--------	--	--	--	-------	--	--	-----	------	---------	-------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140,881.00				42,859,119.00				17,923,953.73	158,339,709.56	323,263,663.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140,881.00				42,859,119.00				17,923,953.73	158,339,709.56	323,263,663.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1,285.46		12,573,222.44	13,274,507.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987,313.10	22,987,310.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414,088.10	-10,414,088.1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414,088.10	-10,414,088.1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01,285.46				701,285.46
1. 本期提取							836,328.12				836,328.12
2. 本期使用							135,042.66				135,042.66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140,881.00				42,859,119.00		701,285.46	17,923,953.73	170,912,932.00		336,538,171.19

法定代表人：贾俊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武同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琴

三、公司基本情况

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太原东方物流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物流有限公司）。东方物流有限公司系由太原东方物流设备总厂与姚卜文、李祥山、赵勇共同出资组建，于 1995 年 12 月 14 日在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2011 年 4 月，公司名称变更为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总部位于山西省太原市新兰路 51 号，法定代表人贾俊亭。公司现持有注册号为 140000100092924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6 月 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199 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的承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4,72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8.9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10,396,800.00 元。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8,860,881.00 元，每股面值 1.00 元，折股份总数 138,860,881.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104,140,881.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75.00%，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34,720,0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25.00%。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超过新增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正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本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经营范围：物流设备、自动化生产线、输送线、仓储设备、涂装设备、自动监控系统、自动化配送中心、立体停车库、工业机器人的设计、制造、安装、调试。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公司主要从事智能物流输送系统、智能物流仓储系统、机械式立体停车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销售、安装调试与技术服务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15 年 8 月 25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太原东杰装备有限公司、太原东杰软件开发有限公司、山西东方物流机电安装有限公司三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 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其他应收款 1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押金、保证金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内部款项组合	其他方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以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名称	计提比例 (%)
押金、保证金组合	5

(4) 其他方法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内部款项组合	没有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存在收回风险的, 不计提坏账准备, 有证据表明其存在收回风险的,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含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2. 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3. 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4. 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

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0	0-5	2.375-3.33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	6.33-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40-50
应用软件、专有技术	5-10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等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3、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智能物流输送系统、智能物流仓储系统、机械式立体停车系统、备件等产品。公司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根据合同约定，需要公司安装调试的智能物流输送、仓储系统产品、机械式立体停车系统完工后由客户对产品进行终验收，以终验收合格作为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点；不需要由公司安装调试的系统设备及组件以产品送达合同约定地点并验收后作为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点。

24、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

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地产原值一次减除 2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12.5%
-------	--------	-------------------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15 年 1-6 月
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5%
太原东杰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12.5%
山西东方物流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20%
太原东杰装备有限公司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

(1) 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21 日取得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国家税务局、山西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 2013 年 8 月 12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重新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公司本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按 15% 的税率计征。

(2) 子公司东杰软件为软件企业，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 规定，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4 年度及本报告期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8〕116 号) 等相关政策文件的规定，企业为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照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 50% 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50% 税前摊销。公司本报告期内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

(4) 子公司机电安装属小型微利企业，根据财税〔2015〕34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范围有关问题的公告》规定，本报告期内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企业所得税减按 20% 征收。

2. 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 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 规定，东杰软件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2,445.60	46,645.15

银行存款	288,255,738.81	60,554,285.53
其他货币资金	38,329,785.20	24,234,576.88
合计	326,657,964.61	84,835,507.5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为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信用证保证金，其中保函保证金为 6,556,509.0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为 28,773,276.20 元，信用证保证金为 3,000,000.00 元。

2、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4,871,560.00	24,549,763.20
商业承兑票据		1,650,000.00
合计	44,871,560.00	26,199,763.2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999,9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5,999,9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2,626,053.24	
商业承兑票据	754,000.00	
合计	43,380,053.24	

3、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5,043,389.90	100.00	39,211,158.47	12.85	265,832,231.43	267,430,238.39	100.00	38,837,388.40	14.52	228,592,849.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05,043,389.90	100.00	39,211,158.47	12.85	265,832,231.43	267,430,238.39	100.00	38,837,388.40	14.52	228,592,849.99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9,725,351.34	8,986,267.57	5
1 至 2 年	84,213,518.04	8,421,351.80	10
2 至 3 年	18,846,728.24	5,654,018.47	30
3 至 4 年	9,570,536.35	4,785,268.18	50
4 至 5 年	6,615,017.41	5,292,013.93	80
5 年以上	6,072,238.52	6,072,238.52	100
合计	305,043,389.90	39,211,158.4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73,770.07 元。

(3)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序号)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	41,432,000.00	1 年以内	13.58	2,071,600.00
2	17,677,126.2	1 年以内	5.79	883,856.31
	8,465,000.00	1-2 年	2.78	846,500.00

3	21,560,000.00	1-2 年	7.07	2,156,000.00
4	14,155,800.00	1 年以内	4.64	707,790.00
5	10,185,000.00	1-2 年	3.34	1,018,500.00
合计	113,474,926.20		37.2	7,684,246.31

4、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849,997.95	89.75	12,702,919.69	69.91
1 至 2 年	672,585.95	3.58	1,017,255.65	5.60
2 至 3 年	970,286.96	5.17	4,299,061.14	23.66
3 年以上	281,853.22	1.50	151,658.47	0.83
合计	18,774,724.08	100	18,170,894.95	1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 (序号)	期末数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
1	1,854,000.00	9.87	1 年以内	TGW 堆垛机
2	1,290,000.00	6.87	1 年以内	AGV
3	1,153,054.88	6.14	1 年以内	电机减速机
4	996,203.53	5.31	1 年以内	滚筒
5	943,513.13	5.03	1 年以内	钢结构
合计	6,236,771.54	33.22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1) 类别明细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861,407.74	100.00	1,405,122.88	7.87	16,456,284.86	18,226,840.90	100.00	1,380,426.22	7.57	16,846,414.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861,407.74	100.00	1,405,122.88	7.87	16,456,284.86	18,226,840.90	100.00	1,380,426.22	7.57	16,846,414.68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50,514.43	252,525.72	5
1 至 2 年	122,259.92	12,225.99	10
2 至 3 年	33,390.40	10,017.12	30
3 至 4 年	92,034.90	46,017.45	50
4 至 5 年	200,666.72	160,533.38	80
5 年以上	321,764.37	321,764.37	100
合计	5,820,630.74	803,084.03	

3)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押金、保证金组合	12,040,777.00	602,038.85	5
合计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696.66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组合	12,040,777.00	15,902,839.00
备用金	5,458,055.37	1,903,727.82
其他	392,575.37	420,274.08
合计	17,861,407.74	18,226,840.9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序号）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	履约保证金	2,110,000.00	1-2 年	11.81	105,500.00
2	投标保证金	1,390,000.00	1 年以内	7.78	69,500.00
3	工程备用金	1,006,620.40	1 年以内	5.64	50,331.02
4	投标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4.48	40,000.00
5	投标保证金	740,000.00	1 年以内	4.14	37,000.00
合计		6,046,620.40		33.85	302,331.02

6、存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954,536.99		29,954,536.99	27,699,146.74		27,699,146.74
在产品	132,916,185.76		132,916,185.76	108,466,263.04		108,466,263.04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272,437.88		272,437.88	307,570.57		307,570.57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163,143,160.63		163,143,160.63	136,472,980.35		136,472,980.35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4,268,970.83	9,078,652.45
未认证进项税	196,168.17	544.67
预缴所得税	2,053.86	
合计	4,467,192.86	9,079,197.12

8、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5,200,147.11	34,922,111.74	10,677,947.11	4,887,198.72	125,687,404.68
2.本期增加金额		189,848.72	3,112,110.09	273,257.32	3,575,216.13
(1) 购置		189,848.72	3,112,110.09	273,257.32	3,575,216.1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4,100.00	22,799.00	56,899.00
(1) 处置或报废			34,100.00	22,799.00	56,899.00
4.期末余额	75,200,147.11	35,111,960.46	13,755,957.20	5,137,657.04	129,205,721.8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447,829.40	13,679,760.66	2,193,779.69	2,661,914.88	32,983,284.6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046,851.62	1,525,443.75	781,901.36	397,792.98	3,751,989.7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2,132.10	11,339.49	33,471.59
4.期末余额	15,494,681.02	15,205,204.41	2,953,548.95	3,048,368.37	36,701,802.7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9,705,466.09	19,906,756.05	10,802,408.25	2,089,288.67	92,503,919.06
2.期初账面价值	60,752,317.71	21,242,351.08	8,484,167.42	2,225,283.84	92,704,120.05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出租办公室	106,598.33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办公楼	15,814,181.45	正在办理中

(4) 其他说明

期末，账面价值为 2,260.71 万元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1,007.52 万元土地使用权抵押给中国光大银行太原分行，为最高授信额度人民币叁仟万元整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截至期末，该最高额抵押合同下无贷款；账面价值为 1,952.85 万元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692.24 万元土地使用权抵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为最高授信额度人民币肆仟捌佰万元整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截至期末，该最高额抵押合同下无贷款。

9、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100 台套工业自动化智能物流装备扩建项目	105,716.95		105,716.95	105,716.95		105,716.95
年产 50 座物流仓储成套设备扩建项目	109,507.43		109,507.43	109,507.43		109,507.4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4,775.62		54,775.62	54,775.62		54,775.62
智能装备及工业机器人新建项目	619,643.50		619,643.50	507,550.00		507,550.00
平面移动式立体停车库	801,986.74		801,986.74	371,440.19		371,440.19
塔式立体停车库	1,211,564.50		1,211,564.50	1,046,915.47		1,046,915.47
合计	2,903,194.74		2,903,194.74	2,195,905.66		2,195,905.66

(2) 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100 台套工业自动化智能物流装备扩建项目	12,525	105,716.95				105,716.95		0.08				募集资金及其他
年产 50 座物流仓储成套设备扩建项目	12,987	109,507.43				109,507.43		0.08				募集资金及其他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500	54,775.62				54,775.62		0.08				募集资金及其他
智能装备及工业机器人新建项目	49,868.99	507,550.00	112,093.50			619,643.50		0.12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

平面移动式立体车库	200	371,440.19	430,546.55			801,986.74		40.10			其他
塔式立体车库	150	1,046,915.47	164,649.03			1,211,564.50		80.77			其他
合计	77,739.99	2,195,905.66	707,289.08			2,903,194.74	--	--			--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077,446.52	712,794.28	36,790,240.80
2.本期增加金额		153,846.16	153,846.16
(1) 购置		153,846.16	153,846.1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6,077,446.52	866,640.44	36,944,086.9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205,160.64	372,192.59	4,577,353.2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99,890.70	75,847.59	475,738.2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605,051.34	448,040.18	5,053,091.5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472,395.18	418,600.26	31,890,995.44
2.期初账面价值	31,872,285.88	340,601.69	32,212,887.57

(2) 其他说明

期末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固定资产项目之说明。

11、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基地园林景观	213,999.90		53,500.02		160,499.88
总部花园	97,891.00		11,082.00		86,809.00
合计	311,890.90		64,582.02		247,308.88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9,210,658.47	5,881,598.77	38,837,388.40	5,825,608.2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39,210,658.47	5,881,598.77	38,837,388.40	5,825,608.26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款	26,481,318.00	21,200,500.00
预付设备款	521,981.92	512,783.92

合计	27,003,299.92	21,713,283.92
----	---------------	---------------

1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76,184,365.99	36,839,480.79
合计	76,184,365.99	36,839,480.79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89,641,224.45	96,129,914.17
合计	89,641,224.45	96,129,914.1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单位（序号）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1	3,088,375.58	合同尾款
2	824,000.00	合同尾款
合计	3,912,375.58	

1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21,788,939.20	139,239,959.55
合计	121,788,939.20	139,239,959.5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序号）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1	11,816,000.00	合同未执行完
2	9,033,629.74	合同未执行完
合计	20,849,629.74	

17、应付职工薪酬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399,718.52	25,934,722.22	25,362,001.02	6,972,439.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833.81	1,946,928.70	1,813,706.31	155,056.2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421,552.33	27,881,650.92	27,175,707.33	7,127,495.92

（2）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03,591.08	20,668,427.89	20,047,783.33	3,524,235.64
2、职工福利费		2,405,955.58	2,405,955.58	
3、社会保险费	27,102.74	607,007.88	634,110.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5,066.22	554,275.88	579,342.10	
工伤保险费	1,221.91	29,295.00	30,516.91	
生育保险费	814.61	23,437.00	24,251.61	
4、住房公积金		865,543.00	865,54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69,024.70	653,004.25	673,824.87	3,448,204.08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残保金		734,783.62	734,783.62	
合计	6,399,718.52	25,934,722.22	25,362,001.02	6,972,439.72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365.23	1,774,903.21	1,695,718.44	99,550.00
2、失业保险费	1,468.58	172,025.49	117,987.87	55,506.2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1,833.81	1,946,928.70	1,813,706.31	155,056.20

1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48,512.75	1,329,007.16
企业所得税	3,360,075.78	3,262,396.0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36,156.00	67,694.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395.89	93,030.50
教育费附加	28,455.38	39,870.21
地方教育附加	18,970.26	26,580.14
河道工程维护管理费	158,408.75	1,159,826.77
印花税	65,096.70	68,349.00
价格调节基金		19,935.11
合计	4,782,071.51	6,066,689.72

19、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707,628.22	34,815.00
备用金	220,198.60	331,895.30
待付款	10,021,970.16	957,891.03
其他	46,547.43	144,495.58
合计	10,996,344.41	1,469,096.91

20、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0,266,777.29		1,401,428.14	8,865,349.15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10,266,777.29		1,401,428.14	8,865,349.15	--

(2) 政府补助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15000 米摩擦式物流输送系统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7,150,256.29		104,523.54		7,045,732.75	与资产相关
基于物联网的智能仓储配送系统货架生产线建设项目	1,844,721.00		25,104.60		1,819,616.40	与资产相关
上市前期费用补贴	1,271,800.00		1,271,8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266,777.29		1,401,428.14		8,865,349.15	--

(3) 其他说明：

1) 根据《关于下达 2009 年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基建支出预算（拨款）指标的通知》（晋财建〔2009〕234 号）、《关于下达 2009 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三批扩大内需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的通知》（并财建〔2010〕32 号）、《关于下达 2010 年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基建支出预算（拨款）指标的通知》（晋财建〔2010〕359 号、晋财建〔2010〕127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省补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安排的基建项目支出预算的通知》（并财建〔2011〕139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省补煤炭可持续发展基金安排的基建项目支出预算的通知》（并财建〔2012〕107 号），公司分别于 2009 年、2010 年、2011 年、2012 年收到太原市财政局关于年产 15000 米摩擦式物流输送系统高技术产业化项目资金 100.00 万元、300.00 万元、300.00 万元、100.00 万元，公司将其归类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损益，本报告期确认收益 104,523.54 元。

2) 根据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电子信息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 2011 年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晋发改投资发〔2011〕1353 号），公司于 2011 年、2012 年收到太原市财政局关于基于物联网的智能仓储配送系统货架生产线建设资金共 200.00 万元，公司将其归类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损益，本报告期确认收益 25,104.60 元。

3) 根据《太原市人民政府批转市企业上市办关于充分利用资本市场促进太原经济发展指导意见的通知》（并政发〔2006〕34 号）及《太原市尖草坪区财政局关于上市公司所得税返还的通知》（草坪财预〔2013〕77 号）公司于 2013 年 5 月收到专项用于上市前期费用的款项 127.18 万元。公司将其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并在确定上市时进行确认一次性计入损益，2015 年 6 月公司上市成功，本报告期确认收益 127.18 万元。

21、股本

(1) 本期增减变动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合计	
股份总数	104,140,881.00	34,720,000.00				34,720,000.00	138,860,881.00

其他说明：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199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4,72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9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10,396,800.00元。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2-32号）：截至2015年6月25日17时30分止，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4,720,000.00股，应募集资金总额310,396,8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6,360,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64,036,800.00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叁仟肆佰柒拾贰万元整（¥34,720,000.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229,316,800.00元。

(2) 明细情况

单位：元

股东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姚卜文	49,276,944.00			49,276,944.00
太原祥山投资管理部（有限合伙）	11,337,619.00			11,337,619.00
杭州境界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863,206.00			10,863,206.00
太原俊亭投资管理部（有限合伙）	10,660,844.00			10,660,844.00
王志	7,100,465.00			7,100,465.00
长治市东辉一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827,815.00			5,827,815.00
山东航海创意投资有限公司	3,642,384.00			3,642,384.00
丁全石	2,987,382.00			2,987,382.00
上海古美盛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444,222.00			2,444,222.00
非限售流通股		34,720,000.00		34,720,000.00
合计	104,140,881.00	34,720,000.00		138,860,881.00

22、资本公积

(1) 本期增减变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2,859,119.00	238,316,800.00		281,175,919.00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42,859,119.00	238,316,800.00		281,175,919.00

(2) 其他说明:

1) 根据 2015 年 5 月 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姚卜文、赵勇、李祥山向公司补充资本性投入的议案》，姚卜文、李祥山、赵勇向公司补充投入货币资金人民币 900.00 万元，作为对公司的资本性投入，全部计入公司资本公积，由公司全体股东共同享有。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15〕2-22 号）：截至 2015 年 5 月 8 日 17 时 30 分止，姚卜文、赵勇、李祥山投入资金总额为人民币玖佰万元整（¥9,000,000.00）。本次资本性投入后，公司资本公积增加 900.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没有发生变化，均为 104,140,881.00 元。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199 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4,72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94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310,396,800.00 元。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2-32 号）：截至 2015 年 6 月 25 日 17 时 30 分止，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4,720,000.00 股，应募集资金总额 310,396,8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46,360,0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64,036,800.00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叁仟肆佰柒拾贰万元整（¥34,720,000.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229,316,800.00 元。

23、专项储备

(1) 本期增减变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30,628.54	845,934.36	544,267.60	1,332,295.30
合计	1,030,628.54	845,934.36	544,267.60	1,332,295.30

(2) 其他说明:

公司从 2013 年度开始根据财政部和安监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 号）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2015 年期初安全费用余额 1,030,628.54 元，本期计提安全生产费 845,934.36 元，本期使用 544,267.60 元，期末结余 1,332,295.30 元。

2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368,324.61			22,368,324.6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2,368,324.61			22,368,324.61

2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8,328,880.30	168,918,957.4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8,328,880.30	168,918,957.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181,344.44	28,045,279.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414,088.1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7,510,224.74	186,550,149.18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5,611,001.27	141,765,003.27	176,811,716.81	119,301,925.78
其他业务	22,371.37	21,476.52	63,108.55	60,584.21
合计	205,633,372.64	141,786,479.79	176,874,825.36	119,362,509.99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38,578.81	50,323.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3,569.07	1,273,509.07
教育费附加	344,386.75	545,789.6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9,591.17	363,356.51
价格调节基金	2,188.83	272,894.81
河道工程维护管理费	114,775.67	182,433.11
合计	1,633,090.30	2,688,306.91

其他说明：计缴标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税项之说明

2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815,430.00	626,066.20
招标服务费	141,838.40	419,260.00
职工薪酬	626,275.33	523,510.31
售后服务费	7,716,840.47	3,607,386.22
办公费及其他	534,566.44	430,890.39
合计	9,834,950.64	5,607,113.12

2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通讯费	735,324.29	996,695.60
业务招待费	723,927.70	536,059.97
交通、差旅、车辆费	725,959.20	688,466.72
中介费用	653,632.14	334,660.79
水电费	314,421.29	285,901.67
职工薪酬	6,580,721.70	5,674,299.81
研究开发费用	8,957,481.76	4,561,564.21
税费	842,268.99	745,769.66
折旧及摊销	2,018,160.34	1,659,064.69
其他费用	801,707.61	34,469.00
合计	22,353,605.02	15,516,952.12

3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7,799.50	130,030.70
减：利息收入	60,979.33	219,885.46
手续费及其他	596,383.30	-308,066.31
合计	623,203.47	-397,921.07

3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98,466.73	2,267,635.42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398,466.73	2,267,635.42

32、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760.26		1,760.2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60.26		1,760.2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667,554.56	403,884.53	1,501,428.14
其他	312,906.36	35,245.41	312,906.36
合计	3,982,221.18	439,129.94	1,816,094.76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15000 米摩擦式物流输送系统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104,523.54	104,523.54	与资产相关
基于物联网的智能仓储配送系统货架生产线建设项目	25,104.60	25,104.60	与资产相关
上市前期费用补贴	1,271,8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2,166,126.42	274,256.39	
著名商标品牌建设资金	100,000.00		
合计	3,667,554.56	403,884.53	--

3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635.51	3,551.41	4,635.5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635.51	3,551.41	4,635.5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其他	320,000.00		320,000.00
合计	324,635.51	3,551.41	324,635.51

3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35,808.43	4,546,255.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990.51	-325,727.81
合计	3,479,817.92	4,220,527.6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2,661,162.3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899,174.3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4,784.8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547,790.6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46,780.9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3,479,817.92

3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利息收入	60,979.33	219,885.46
银行保证金	3,217,690.03	6,182,237.24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投标保证金及其他	2,632,655.48	6,138,339.13
合计	5,911,324.84	12,540,461.8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销售费用	2,791,529.31	2,435,722.46
付现管理费用	2,730,865.20	3,327,776.99
银行手续费	82,497.50	23,174.47
支付的银行保证金及冻结款	11,408,022.06	2,759,571.58
投标保证金及其他	8,793,598.00	8,013,364.75
合计	25,806,512.07	16,559,610.25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0,000.00	
合计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费用	812,662.12	100,000.00
合计	812,662.12	100,000.00

3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9,181,344.44	28,045,279.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8,466.73	2,267,635.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51,989.71	3,265,951.27
无形资产摊销	475,738.29	471,173.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582.02	55,347.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75.25	3,551.4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7,799.50	130,030.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990.51	-325,727.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670,180.28	-8,405,619.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124,877.55	-71,833,382.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932,422.63	-9,868,821.75
其他	-29,294,712.38	3,293,03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50,542.15	-52,901,544.3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8,328,179.41	10,789,177.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0,600,930.68	76,831,389.4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727,248.73	-66,042,211.8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88,328,179.41	60,600,930.68
其中：库存现金	72,445.60	46,645.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8,255,733.81	60,554,285.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60,600,930.6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328,179.41	60,600,930.6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公司本期无合并范围变更的事项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太原东杰装备有限公司	山西	太原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东方物流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山西	太原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太原东杰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山西	太原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面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应收款项有关。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2.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押金、保证金等，公司对此等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尚未逾期和发生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44,871,560.00				44,871,560.00
合计	44,871,560.00				44,871,560.00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26,199,763.20				26,199,763.20
合计	26,199,763.20				26,199,763.20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其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运用票据结算融资手段，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因公司无借款，故无重大利率风险。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因汇率变动产生的风险。因公司无外汇业务，故无重大外汇风险。

（四） 资本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资本风险管理政策是保障公司持续经营，为股东提供回报和为其他利益相关者提供利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公司的资本结构包括银行存款及本公司所有者权益。管理层通过考虑资金成本及各类资本风险而确定资本结构。本公司将通过派发股息、发行新股平衡资本结构。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率监督资本风险。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比率为 31.92%（2013 年 12 月 31 日：45.30%）。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姚卜文、姚长杰（姚卜文之子）。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72965541-5
山西振东泰盛制药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60216529-1
山西振东医药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79639986-1

太原俊亭投资管理部（有限合伙）	本公司股东	58121286-0
太原祥山投资管理部（有限合伙）	本公司股东	58121284-4
姚长杰	本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姚卜文之子	
贾俊亭	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李祥山	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王志	本公司董事、本公司股东	
张芳琴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姚卜文之妻	

4、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担保情况

（1）明细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姚卜文、李祥山、贾俊亭、张芳琴	本公司	4,800.00	2013年1月15日	2016年1月14日	否

（2）其他说明

2013年1月，公司与招商银行太原分行签订最高授信额度为4,800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期限为2013年1月15日至2016年1月14日，由姚卜文、李祥山、贾俊亭、张芳琴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子公司太原东杰装备有限公司以其南厂房房产及相应的土地提供抵押担保。截至2015年6月30日无借款。

2014年3月20日，公司与光大银行太原分行签订最高授信额度为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期限为2014年3月20日到2017年3月19日，由子公司太原东杰装备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以其北厂房及相应的土地提供抵押担保。截至2015年6月30日无借款。

（二）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
公司	太原俊亭投资管理部（有限合伙）	房屋	2011年8月1日	2016年8月1日	周边租赁市场平均价格	年租金为5,000元
公司	太原祥山投资管理部（有限合伙）	房屋	2011年8月1日	2016年8月1日	周边租赁市场平均价格	年租金为5,000元

其他说明：每个租赁期的期初收取租金并确认收入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西振东泰盛制药有限公司	12,815.20	1,281.52	1,194,000.00	119,400.00

山西振东医药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	3,000.00	150.00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500.00		
合计	15,815.20	1,581.52	1,197,000.00	119,550.00

(四)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5 年 1-6 月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为 1,371,154.07 元。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年产 50 座物流仓储成套设备扩建项目”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的议案》、《关于变更“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关于变更“年产 100 台套工业自动化智能物流装备扩建项目”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的议案》。将“年产 50 座物流仓储成套设备扩建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原先的太原经济技术开发区唐槐路 84 号变更为太原不锈钢产业园区，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太原东杰装备有限公司变更为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原先的太原市新兰路 51 号变更为太原不锈钢产业园区；将“年产 100 台/套工业自动化智能物流装备扩建项目”实施地点由原先的太原经济技术开发区唐槐路 84 号变更为上海市，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太原东杰装备有限公司变更为山西东杰智能物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5,033,389.90	100.00	39,210,658.47	12.85	265,822,731.43	267,430,238.39	100.00	38,837,388.40	14.52	228,592,849.9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05,033,389.90	100.00	39,210,658.47	12.85	265,822,731.43	267,430,238.39	100.00	38,837,388.40	14.52	228,592,849.9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179,725,351.34	8,985,767.57	5
1 至 2 年	84,213,518.04	8,421,351.80	10

2 至 3 年	18,846,728.24	5,654,018.47	30
3 至 4 年	9,570,536.35	4,785,268.18	50
4 至 5 年	6,615,017.41	5,292,013.93	80
5 年以上	6,072,238.52	6,072,238.52	100
合计	305,033,389.90	39,210,658.4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73,270.07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序号）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	41,432,000.00	1 年以内	13.58	2,071,600.00
2	17,677,126.2	1 年以内	5.80	883,856.31
	8,465,000.00	1-2 年	2.78	846,500.00
3	21,560,000.00	1-2 年	7.07	2,156,000.00
4	14,155,800.00	1 年以内	4.64	707,790.00
5	10,185,000.00	1-2 年	3.34	1,018,500.00
合计	113,474,926.20		37.20	7,684,246.31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1) 类别明细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402,169.46	100.00	1,285,360.21	7.39	16,116,809.25	17,731,858.00	100.00	1,284,206.32	7.24	16,447,651.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7,402,169.46	100.00	1,285,360.21	7.39	16,116,809.25	17,731,858.00	100.00	1,284,206.32	7.24	16,447,651.68

2)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892,500.05	244,625.00	5
1 至 2 年	118,259.92	11,825.99	10
2 至 3 年	28,390.40	8,517.12	30
3 至 4 年	20,311.00	10,155.50	50
4 至 5 年	116,566.72	93,253.38	80
5 年以上	321,764.37	321,764.37	100
合计	5,497,792.46	690,141.36	

3)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押金、保证金组合	11,904,377.00	595,218.85	5
合计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53.89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组合	11,904,377.00	15,766,439.00
备用金	4,998,817.09	1,555,903.92
其他	392,575.37	409,515.08
合计	17,402,169.46	17,731,858.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序号）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	履约保证金	2,110,000.00	1-2 年	12.12	105,500.00
2	投标保证金	1,390,000.00	1 年以内	7.99	69,500.00
3	工程备用金	1,006,620.40	1 年以内	5.78	50,331.02
4	投标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4.60	40,000.00
5	投标保证金	740,000.00	1 年以内	4.25	37,000.00
合计		6,046,620.40		34.75	302,331.02

3、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 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 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3,416,155.02		83,416,155.02	83,416,155.02		83,416,155.02
合计	83,416,155.02		83,416,155.02	83,416,155.02		83,416,155.02

（2）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减 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数
山西东方物流机电 安装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太原东杰装备有限 公司	28,416,155.02			28,416,155.02		
太原东杰软件开发 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83,416,155.02			83,416,155.02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205,585,360.24	161,867,488.81	176,811,716.81	127,632,770.79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205,585,360.24	161,867,488.81	176,811,716.81	127,632,770.79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75.25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1,428.14	递延收益确认及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93.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491,459.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7,410.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244,048.91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42%	0.28	0.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0%	0.27	0.27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三、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